

# 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联合共建课题

##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 申报指南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十五五”中医药发展规划》等有关要求，聚焦中医药防治重大慢病、疑难疾病，持续提升中医专科临床服务能力。现发布 2026 年度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联合共建（专科科研能力提升专项）课题申报指南。

#### 一、项目类别

##### 1. 针灸推拿治疗疑难疾病的原理阐释研究

研究内容：聚焦失眠、哮喘、便秘、疼痛、肿瘤辅助治疗等疑难疾病，充分立足中医药“整体观念”“辨证施治”核心思想与针灸推拿独特技术优势，开展科学严谨的作用机制探索，为临床推广应用提供支撑。

拟支持项目数：8-10 项。

##### 2. 重大疾病的中医药康复方案

研究内容：围绕多发常见的心血管、脑血管、肿瘤等重大疾病术后康复，开展科学严谨的临床疗效评价研究和部分作用机制探索，获得高质量循证证据，凸显中医药临床疗效优势，为制定具有中医药特色的康复方案提供支撑。

拟支持项目数：6-8 项。

##### 3. 中医特色诊疗技术循证及技术规范研究

研究内容：开展护理新技术、新方法（以近三年护理新技术、新方法清单为主）临床研究，通过规范化的流程与方法，构建技术标准、规范化研究体系，明确其诊疗技术的临床应用价值，形成可临床推广的关键技术标准或诊疗指南等。

拟支持项目数：6-8 项。

#### 4. 中医药诊疗的“小、精、特、专”设备的研制研究

研究内容：主要围绕中医诊断、检测、康复治疗及信息化，聚焦智能化、便携化创新，优化设备临床适配性与实用性，研制预防、治疗、康复等相关的中医诊疗设备产品，提升中医药健康管理能力。

拟支持项目数：6-8 项。

#### 5. 中医药（复方、单方）治疗疑难疾病的新靶点及关键技术的研究

研究内容：针对常见疑难疾病，开展中药复方精准用药、中药新药研发，进行科学严谨的临床疗效评价研究，提供高质量循证证据；挖掘疗效作用的分子靶标，支撑中医药准确评价与临床应用。

拟支持项目数：6-8 项。

#### 6. 中医药治未病的临床基础研究

研究内容：围绕“疾病防变，未病先防”的理念，融合中医体质辨识、食疗养生等特色手段，针对体重管理、抗衰、重大疾病的关键节点开展系统预测与观测研究（基础研究、临床研究均可），探索精准干预路径，推动治未病理念的转化与应用。

拟支持项目数：6-8 项。

## 7. 中医药新技术、新方法研究

研究内容：针对中医药的复杂作用，病症结合临床用药模型、中医药复方物质基础、多模态数据的治理运用等方向，应用系统生物学、人工智能技术复杂前沿技术，重点在中医基础理论、中药作用原理、疾病诊断上实现创新技术方法突破。

拟支持项目数：4-6 项。

## 二、研究周期与资助情况

（一）研究周期：本项目课题研究周期为 3 年。

（二）资助情况：资助总额度 100 万元，立项数量为 60 项以内，每项支持额度为 1-3 万元。

## 三、考核指标

完成其中任意 1 项：①发表中文核心期刊或 SCI 论文 1 篇；②以本课题研究为基础，申报并中标与此相关的省部级以上课题；③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 项或完成指南、标准、共识的制定；④获厅局级二等奖以上 1 项。

## 四、项目招标范围

1. 所有项目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在职在岗人员均可申报。

2. 其中指南 4 “中医药诊疗的“小、精、特、专”设备的研制研究”面向全省各中医医疗机构申报。注：申请人需与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合作，且研究成果需标注资助课题。

## 五、招标原则

本次招标指南采用优中选优，宁缺毋滥；培育国家级重大项目；培育青年人才引导学科发展，项目负责人不超过45岁（1981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项目占比不低于80%。

## 六、申请人资格与限项要求

1. 申报人员应≤55岁，且应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研究生学历。

2. 同一申请人牵头承担的在研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课题原则上不超过2项，其中重大专项及局省联合共建项目原则上不超过1项。

3. 院内申报人员若已承担省部级及以上在研课题（立项不资助项目不计算在内），不得申报本专项。

## 七、结题与验收

**（一）经费管理：**课题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河南省中医药科研专项课题管理办法的通知》（豫卫中医药科教〔2024〕12号）《河南中医药大学针灸推拿学院、第三附属医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试行）》（院政〔2019〕26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专款专用、追踪问效。

**（二）数据管理和质量控制：**研究数据必须提交原始数据材料。接受河南省中医药科学研究质控中心的定期核查，其结果作为结题的重要依据。

## 八、注意事项

（1）发表的学术论文必须标明资助课题。

(2) 请严格按照申报方向选择填报，不符合指南方向者，不予受理。

(3) 申报内容不可与已立项以及正在评审的项目重复。科研部将进行查重，一经发现取消申报人当年度所有课题申报资格。

## 九、时间安排和联系人

(1) 申报：申报书电子版及纸质版按要求提交，逾期不受理。

(2) 盲评与现场答辩：申报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完成。

联系人：许辉 王雅咪

联系电话：56283080

电子邮箱：zysfykyb@126.com

联系地址：郑州市东明路 63 号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1 号楼 11 楼科研部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